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葉郁菁
電話：06-2149750分機26
傳真：06-2149757
電子郵件：tnbeck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41697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697907A00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學年度補助直轄市縣
(市)政府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實施計
畫」1份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42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僅受理申請輔導方案，且僅限於114學年度第一學期未提出申請，因新入學與特殊原因者且符合計畫實施對象之學生。
- 三、請欲申請之學校於114年12月19日(星期五)前將相關紙本文件寄至資優中心(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南寧街47號)，另電子檔(可編輯檔、核章後掃描檔)請傳送至
tainangifted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

電 子 公 文
2025/12/19
10:33:19
交 换 章